

证券代码：835205

证券简称：梵雅文化

主办券商：九州证券

天津梵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3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楠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,715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0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04)及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0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1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王楠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1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沙玫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1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发展需要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在条件合适时再由董事会、股东大会依法决策分红事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1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1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1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2 年审计机构。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1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云亭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程子波、左越文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以及会议的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天津梵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 《北京云亭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津梵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

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天津梵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6月2日